

百原食品有限公司

沙拉油使用聲明書

針對近期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（TFDA）公告之部分大豆沙拉油產品涉及「苯駢芘（BaP）」含量不符國家衛生標準事件，本公司於第一時間已完成內部全面盤點與自主食品安全稽查，特此聲明如下：

一、 全面盤點無使用到：無使用到本次衛生主管機關所公告之任何異常批次、有疑慮之問題油品，敬請安心食用。

二、 目前使用油品項：

- 料理/沙拉油：美食家大豆沙拉油 18L
- 其他調味油：牛頭牌沙茶醬

三、 嚴格自主管理制度：本公司一向秉持食品安全第一原則，落實原件驗收、來源追溯及餐飲業「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（GHP）」。

本公司將持續密切追蹤衛生主管機關之最新後續調查結果，並落實最嚴格的食品安全把關流程，捍衛消費者的用餐安全與權益。

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7 月 1 日